

比如县人民政府关于 2018 年财政涉农 资金统筹整合使用实施方案

为提高我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使用精准度和效益，集中财力办大事，强化与我县脱贫工作规划的衔接，确保到 2018 年如期完成脱贫巩固目标。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意见》（国办发〔2016〕22 号）、《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做好 2018 年贫困县涉农资金整合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农〔2018〕9 号）以及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扶贫资金工作的实施意见》（藏政办发〔2018〕60 号）、《西藏自治区财政厅 西藏自治区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8 年贫困县涉农资金整合试点工作》（藏财农〔2018〕44 号）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九大、十九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开发系列讲话精神，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按照区党委、政府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十三五”时期脱贫攻坚的目标，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优化财政涉农资金供给机制，以摘帽消号为目标，以脱贫成效为导向，以扶贫规划为引领，以重点扶贫项目为平台，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

金，提高资金使用精准度和使用效益，确保如期完成全县年度脱贫巩固任务。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政府主导、统筹规划。充分发挥政府在统筹整合涉农资金中的主导作用，由政府统一规划，确保整合的涉农资金向 10 个乡镇倾斜。

2. 坚持多渠道整合、统筹使用。在统筹整合涉农资金过程中，做到“多管道进水、一个池子蓄水、一个出口放水”，坚决把脱贫攻坚放在重中之重位置，优先保障脱贫攻坚支出，兼顾农业发展的工作目标和重点任务。

3. 坚持精准发力、注重实效。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要与脱贫成效紧密挂钩，精确瞄准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和贫困村，着力增强贫困人口自我发展能力，改善贫困人口生产生活条件，提升贫困村可持续发展水平。

4. 坚持分工负责、落实责任原则。在资金整合中，各部门要本着“各负其责、各尽其职、各记其功”的原则，切实负责，推动工作。

三、目标任务

通过开展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工作，构建“多个渠道引水、一个龙头放水”的扶贫投入新格局，激发贫困区域内生动力，撬动金融资本和社会帮扶资金投入扶贫开发，提高资金使用精准度和效益，确保 2018 年我县完成 1535 户、6478 名脱贫

人口得到进一步巩固提升，10户、39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全面实现“两不愁、三保障”，贫困人口年人均纯收入超过4100元，稳定实现贫困群众不愁吃、不愁穿，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和住房安全有保障。172个脱贫村道路、水利、电力、通信等基础设施条件明显改善，教育、卫生、文化等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显著提高，生产生活设施进一步得到改善，基层组织建设和进一步得到加强。

四、资金来源及规模

2018年我县涉农资金总规模23167.74万元，其中纳入整合资金21775.74万元。纳入整合资金含中央财政资金为21011.56万元（中央财政专项资金14980.61万元、中央财政车购税用于农村公路建设资金3538万元、中央财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2322.95万元、中央少数民族发展资金170万元），自治区财政资金187.58万元（农牧民技能培训补助经费37.15万元、2018年自治区财政专项扶贫29.94万元、自治区财政其他农林水支出120.48万元），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576.6万元。

结合我县实际情况，本着“科学规划，精准扶持；政府引导，群众主体”的原则。以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为主线，坚持“精准扶贫与区域发展”、“脱贫攻坚和农村最低生活保障”两个“双轮驱动”，按照“六个精准”要求，以“五个一批”为抓手，通过实施基础设施、产业发展、民生改善、公共服务、能力建设、生态环境、结对帮扶等方面的脱贫项

目，实现扶持一村、脱贫一村，扶持一户、脱贫一户的目标。

按照上述指导思想和规划设计思路，使用方案建设内容主要是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生态、就业培训、定向补助五大部分。

五、资金投向

整合资金用于脱贫攻坚产业发展资金共计 15557.21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专项资金 14980.61 万元、县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576.6 万元，共涉及产业扶贫项目 7 个。用于农村公路建设项目资金 3538 万元，为中央财政车购税用于农村公路建设资金，涉及公路项目 4 个。用于生态保护类补助资金 2322.95 万元，为中央财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涉及 6637 人。用于农牧民技能培训资金 67.09 万元，其中农牧民技能培训补助经费 37.15 万元、2018 年自治区财政专项扶贫 29.94 万元，培训项目名称为合作经营、保安、畜牧养殖客房服务等 14 类，人数 285 人。用于定向性政策补助资金 120.48 万元，为自治区财政其他农林水支出，涉及 4634 人，年补助标准 260 元。用于易地扶贫搬迁贷款贴息资金 170 万元，为中央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一）产业发展项目

整合资金用于脱贫攻坚产业发展资金共计 15557.21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专项资金 14980.61 万元、县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576.6 万元，共涉及产业扶贫项目 7 个：用于比如

县扶贫虫草交易市场资金 1314.91 万元，用于万亩千畜项目项目资金 696.5 万元，用于比如县夏曲镇扶贫商业街资金 3966.8 万元，用于比如县白嘎乡扶贫商业街资金 2757 万元，用于良曲乡扶贫商业街资金 2846 万元，用于茶曲乡扶贫温泉康复中心项目资金 476 万元，用于比如县扶贫商业街项目资金 3500 万元。

1.项目名称：比如县扶贫虫草交易市场。

建设地点：比如县比如镇图嘎居委会。

项目：房建 10479.36 平方米,打造线上线下一体化交易平台，打造全国最大虫草交易中心。

项目总投资：3515.47 万元，其中整合中央财政专项资金 738.31 万元，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576.6 万元；其余 2200.56 万元不在整合范围内。

项目法人：李建军；

责任单位：比如县住建局

负责人：尼玛次仁；

建设年限：2017 年 4 月-2018 年 10 月。

受益情况：受益群众共 6986 户 72660 人，其中受益贫困户 52 户 307 人，脱贫人数 307 人；预计年收入 300 万元。

2、项目名称：万亩千畜项目

项目地点：比如县比如镇查龙村

项目规模：种植 3000 亩牧草购买 300 头牦牛。

项目总投资 1974.39 万元，其中整合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696.5 万元；其余 1277.89 万元不在整合范围内。

项目法人：李建军

责任单位：比如县农牧局

负责人：普布珠久

建设年限：2017 年 4 月-2018 年 10 月。

受益情况：受益群众共 93 户 197 人，其中受益贫困户 27 户 132 人，脱贫人数 132 人；预计年收入 150 万元。

3、项目名称：比如县夏曲镇扶贫商业街（扶贫小商品房）。

项目地点：比如县夏曲镇夏曲卡居委会

项目规模：建筑面积 17117.464 m²及附属工程，经营土特产、民族手工艺等特色产品。

项目总投资：6528.49 万元，其中整合中央财政专项资金 3966.8 万元；其余 2561.69 万元不在整合范围内。

项目法人：李建军；

责任单位：比如县住建局

负责人：尼玛次仁；

建设年限：2017 年 4 月-2018 年 10 月。

受益情况：受益群众共 132 户 656 人，其中受益贫困户 116 户 816 人，脱贫人数 816 人；预计年收入 700 万元。

4、项目名称：比如县白嘎乡扶贫商业街（扶贫小商品

房)

项目地点:比如县白嘎乡喜江村

项目规模:新建扶贫商业街,占地 12112.69 m²,建筑面积 10594.58 m²及附属工程,经营土特产、民族手工艺等特色产品。

项目总投资 6058.32 万元,其中整合中央财政专项资金 2757 万元;其余 3301.32 万元不在整合范围内。

项目法人:李建军;

责任单位:比如县住建局

负责人:尼玛次仁;

建设年限:2017 年 4 月-2018 年 10 月。

受益情况:受益群众共 111 户 460 人,其中受益贫困户 102 户 615 人,脱贫人数 615 人;预计年收入 600 万元。

5、项目名称:比如县良曲乡扶贫商业街(扶贫小商品房)

项目地点:比如县良曲乡帕拉村

项目规模:新建扶贫商业街,占地 9261.96 m²,建筑面积 9807.81 m²及附属工程,经营土特产、民族手工艺等特色产品。

项目总投资:5558.48 万元,其中整合中央财政专项资金 2846 万元;其余 2712.48 万元不在整合范围内。

项目法人:李建军;

责任单位：比如县住建局

负责人：尼玛次仁；

建设年限：2017年4月-2018年10月。

受益情况：受益群众共105户557人，其中受益贫困户123户615人，脱贫人数615人；预计年收入500万元。

6、项目名称：比如县茶曲乡扶贫温泉康复中心项目

项目地点：比如县茶曲乡玛库村

项目规模：建设房建、洗浴池、生态园、餐饮、旅馆及配套设施，占地面积约2000平方米。

项目总投资：1190万元，其中整合中央财政专项资金476万元；其余476万元不在整合范围内。

项目法人：李建军；

责任单位：比如县住建局

负责人：尼玛次仁；

项目建设年限：2017年4月-2018年10月。

受益情况：受益群众共88户297人，其中受益贫困户25户148人，脱贫人数148人；预计年收入120万元。

7、项目名称：比如县扶贫商业街项目

项目地点：比如县比如镇吉扎居委会

项目规模：新建房建19339.46平方米，用于各村居经营土特产、合作组织等。

项目总投资：8750万元，其中含整合中央财政专项资金

3500 万元；其余 5250 万元不在整合范围内。

项目法人：李建军；

责任单位：比如县住建局

负责人：尼玛次仁；

项目建设年限：2017 年 4 月-2018 年 10 月。

受益情况：受益群众共 198 户 768 人，其中受益贫困户 143 户 1001 人，脱贫人数 1001 人；预计年收入 350 万元。

（二）基础设施资金

1、农村公路项目

项目建设内容：茶曲乡优隆村公路、G558 至塘连村、G558 至瓦乃村、G558 至朵卡村公路建设项目。

投资资金：3538 万元，为中央财政车购税用于农村公路建设资金。

项目法人：边巴次仁

负责人：扎西平措

责任部门：交通局

建设年限：未开工。

（三）生态保护类补助资金

2018 年总生态岗位人数 6637 人（其中：林业系统生态岗位 3818 人、草原监督员 1768 人（含 86 个机动员）、水生态保护和村级水管员 777 人、农村公路岗位 162 人、旅游厕所保洁员 35 人、城镇保洁员 38 人、地质灾害群芳群测

岗位 39 人), 年补助标准 3500 元, 补助资金 2322.95 万元, 为中央财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草原禁牧补助和草畜平衡奖励)。

夏曲镇 1222 人(其中: 林业系统生态岗位 100 人、草原监督员 652 人(含 86 个机动员)、水生态保护和村级水管员 422 人、农村公路岗位 30 人、旅游厕所保洁员 5 人、城镇保洁员 10 人、地质灾害群芳群测岗位 3 人) 年补助标准 3500 元, 补助总资金 427.7 万元。

恰则乡 423 人(其中: 草原监督员 350 人、水生态保护和村级水管员 50 人、农村公路岗位 20 人、地质灾害群芳群测岗位 3 人)。年补助标准 3500 元, 补助总资金 148.05 万元。

达塘乡 830 人(其中: 林业系统生态岗位 554 人、草原监督员 225 人、水生态保护和村级水管员 35 人、农村公路岗位 13 人、地质灾害群芳群测岗位 3 人)。年补助标准 3500, 补助总资金 290.5 万元。

茶曲乡 584 人(其中: 林业系统生态岗位 403 人、草原监督员 127 人、水生态保护和村级水管员 45 人、旅游厕所保洁员 5 人、地质灾害群防群测岗位 4 人), 年补助标准 3500 元, 补助总资金 204.4 万元。

良曲乡 670 人(其中: 林业系统生态岗位 321 人、草原监督员 290 人、水生态保护和村级水管员 35 人、农村公路

岗位 15 人、旅游厕所保洁员 5 人、地质灾害群芳群测岗位 4 人），年补助标准 3500 元，补助总资金 234.5 万元。

比如镇 600 人（其中：林业系统生态岗位 395 人、草原监督员 124 人、水生态保护和村级水管员 29 人、农村公路岗位 15 人、旅游厕所保洁员 15 人、城镇保洁员 18 人、地质灾害群芳群测岗位 4 人），年补助标准 3500 元，补助总资金 210 万元。

香曲乡 579 人（其中：林业系统生态岗位 535 人、水生态保护和村级水管员 40 人、地质灾害群芳群测岗位 4 人），年补助标准 3500 元，补助总资金 202.65 万元。

羊秀乡 548 人（其中：林业系统生态岗位 476 人、水生态保护和村级水管员 43 人、农村公路岗位 25 人、地质灾害群芳群测岗位 4 人），年补助标准 3500 元，补助总资金 191.8 万元。

白嘎乡 772 人（其中：林业系统生态岗位 685 人、水生态保护和村级水管员 42 人、农村公路岗位 25 人、旅游厕所保洁员 5 人、城镇保洁员 10 人、地质灾害群芳群测岗位 5 人），年补助标准 3500 元，补助总资金 270.2 万元。

扎拉乡 409 人（其中：林业系统生态岗位 349 人、水生态保护和村级水管员 36 人、农村公路岗位 19 人、地质灾害群芳群测岗位 5 人），年补助标准 3500 元，补助总资金 143.15 万元。

（四）农牧民技能培训资金（就业促进经费、绩效奖励）

培训项目名称为合作经营、保安、畜牧养殖客房服务等 14 类，人数 285 人。投入整合资金 67.09 万元，其中农牧民技能培训补助经费 37.15 万元、2018 年自治区财政专项扶贫 29.94 万元。

保安培训 45 人，培训标准 2200 元，30 天，投入培训资金 99000 元。

厨师培训 20 人，培训标准 2750 元，45 天，投入培训资金 55000 元。

养殖业培训 50 人，培训标准 2200 元，30 天，投入培训资金 110000 元。

加工培训 10 人，培训标准 1760 元，30 天，投入培训资金 17600 元。

家电维修培训 40 人，培训标准 2200 元，30 天，投入培训资金 88000 元。

客服服务培训 45 人，培训标准 2200 元，30 天，投入培训资金 99000 元。

种植业培训 45 人，培训标准 2200 元，30 天，投入培训资金 99000 元。

装载机培训 10 人，培训标准 3850 元，30 天，投入培训资金 38500 元。

合作组织培训 20 人，培训标准 3240 元，30 天，投入培训资金 64800 元。

责任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责任人：同珠卓玛

绩效目标：2018 年共计培训 92 人，已就业 22 人。

（五）定向性政策补助

2018 年定向政策性补助人数 4634 人，年补助标准 260 元，补助总资金 120.48 万元，为自治区财政其他农林水支出。其中：夏曲镇 931 人，补助资金 24.206 万元。恰则乡 286 人，补助资金 7.436 万元。达塘乡 556 人，补助资金 14.456 万元。茶曲乡 439 人 补助资金 11.414 万元。良曲乡 446 人，补助资金 11.596 万元。比如镇 420 人，补助资金 10.92 万元。香曲乡 319 人，补助资金 8.294 万元。羊秀乡 397 人，补助资金 10.322 万元。白嘎乡 606 人，补助资金 15.756 万元。扎拉乡 234 人，补助资金 6.084 万元。

（六）精准扶贫贷款贴息

易地扶贫搬迁安排贷款贴息资金 170 万元，为中央少数民族发展（贷款贴息）资金。

六、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程序

由县财政资金保障组按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要求，根据《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意见》（国办发〔2016〕22 号）、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

公厅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十三五”时期脱贫攻坚若干政策》等4个脱贫攻坚配套文件的通知，藏政办发〔2018〕60号文件精神以及根据中央、自治区、市、县财政涉农资金安排情况，结合我县脱贫攻坚领域实际需求，对我县2017年度以及以前下达的涉农资金形成比如县财政局关于2018年涉农资金整合报告，经县委、政府主要领导审核后向市脱贫攻坚指挥部报备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方案后实施。

七、涉农资金的监督和管理

涉农资金整合坚持渠道不乱、用途不变、统筹安排、集中投入，项目建设中全面推行“一事一议”、“民办公助”、“以奖代补”、“先建后补”的方式建设各项项目，以财政投入为引导，以村组、农民为主体，引导和鼓励农民出资投劳，调动农民参与扶贫项目建设的主动性、积极性，构建“投、建、管”三位一体的项目建设机制，提升项目建设能力。

1. 基础设施建设。对技术要求高，需采用专业施工队伍建设的项目，在严格履行民主程序、充分尊重农民意愿的前提下，采取乡镇、村共同议标的形式确定施工队伍；对乡镇、村项目机构自己组织实施的基础设施工程按以工代赈方式建设，要挑选好有砖工、石工和爆破技术人员组成的施工技术队伍，确定专人进行施工管理，建立相应的财务统计制度、物资管理制度和安全制度，办理好物资的进出库手续和库存清单，施工人员要按工程设计要求，按施工程序作业，保证

施工的质量，使工程达到合格要求。同时，要严格遵守规章制度，搞好爆炸物品和机械设备等的存放、管理和使用，严禁违章作业，保安全、保工期、保质量。

2. 到户项目建设。实行“民办公助”、“以奖代补”、“先建后补”的原则。产业到户种植、养殖业等生产性项目。项目由乡镇和村项目实施小组组织受益农户自行实施。

八、保障措施

（一）机构保障

成立比如县涉农资金整合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涉农资金整合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由县整合领导小组统一部署实施。县涉农资金整合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财政局，财政局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成员单位为各涉农部门。办公室负责涉农资金整合的组织、协调、管理制度制定等。

（二）经费保障

县政府每年在县财政预算中增加对涉农项目规划编制、包装申报和资金整合的专项投入，保障项目整合相关工作经费。对积极向上争取项目资金的部门，要按照相关政策规定安排必要的项目前期费用。

（三）制度保障

一是县领导小组定期联席会议。由县整合领导小组组长主持召开领导小组成员会议，原则上每季度召开一次。联席

会议主要研究确定整合项目总体规划、审查确定年度项目实施计划及申报和其他需要研究解决的重大事项；如因工作需要，可由县整合领导小组组长决定临时召开联席会议。

二是整合工作协调会议。由县整合办牵头召集，相关项目单位及财政局相关股室参加，根据工作需要不定期召开整合工作协调会议。

（四）信息公开

县涉农主管部门根据拟整合的项目，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通过县政府公众信息网、各乡（镇）政府政务公开栏、各村村务公开栏公布年度项目建设内容、地点、财政扶持政策及资金等信息，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五）项目检查与审计

县发改局、监察局、审计局、财政局对年度项目建设管理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整合涉农专项资金工作中，不按规定程序履行报批手续，擅自申报项目或擅自调整变更项目实施计划的，给予通报批评，并依法依规追究单位领导和相关人员的责任。同时，项目完工后，项目建设单位要将项目资料，提交县审计部门进行审计，出具项目决算审计报告。

附件：

1.西藏自治区那曲市比如县 2018 年统筹整合资金来源及支出表

2.西藏自治区那曲市比如县 2018 年贫困县脱贫攻坚整合资金项目投资计划明细表

3.2018 年贫困比如县涉农资金整合工作统计表

比如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 年 9 月 25 日印发
